帝王世紀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帝王世紀
作者：皇甫謐　西晉

帝王世紀第一　〈自開闢至三皇〉

帝王世紀第一

天地未分,謂之太易。元氣始萌,謂之太初。氣形之始,謂之太始。形變有質,謂之太素。太素之前,幽清寂寞，不可為象。惟虛惟無,蓋道之根。道根既建,由無生有。太素質始萌,萌而未兆,謂之龐洪,蓋道之幹。既育萬物成體,於是剛柔始分,清濁始位。天成於外而體陽,故圓以動,蓋道之實。質形已具，謂之太極。《御覽》。

天皇大帝,曜魄寶。地皇為天一，人皇為太一。《五行大義》五。

天子，至尊之定名也。應神受命,為天所子，故謂之天子。故孔子日:「天子之德,感天地、洞八方。是以功合神者稱皇,德合天地俛帝,義合者稱王。」《御覽》七十六。

功合神者稱皇。德合地者稱帝。德合人者稱王。《初學記》九。

太昊帝庖犧氏,風姓也。蛇身人首,有聖德,都陳。作瑟三十六弦。燧人氏没,庖犧氏代之,繼天而王,首德於木,為百王先。帝出於震,未有所因,故位在東方主春，象日之明，是稱太昊。制嫁娶之禮,取犧牲以充庖厨,故號日庖犧。後世音謬,故或謂之宓犧。一號黃熊氏⑤。在位一百一十年。包羲亦號天皇。《路史●後紀》一。

取犧牲以供庖厨,食天下,故號日庖犧氏。或作宓戲氏者,宓字誤也。當山下著必,是古之伏字。《禮記.月令》正義。

太皞帝庖犧氏,風姓也,母曰華胥。燧人之世,有大人之迹出於雷澤之中,華胥履之，生庖犧於成紀。蛇身人首，有聖德,為百王先。帝出於震,未有所因,故位在東,主春，象日之明,是以稱太皞,一號黃熊氏。同上。《尚書●序》正義。《史記》索隱補《三皇紀》。

伏羲氏仰觀象於天,俯觀法於地,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,近取諸身,遠取諸物,於是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，畫八卦以通神明之德,以類萬物之情。所以六氣、六府、五藏、五行、陰陽、四時、水火升降,得以有象。百病之理,得以有類。乃嘗味百藥而制九針,以極夭枉焉。《御覽》七百二十一。

庖犧作八卦,神農重之為六十四卦,黃帝、堯、舜引而申之,分為二易。至夏人因炎帝曰《連山》,殷人因黃帝曰《歸藏》,文王廣六十四卦,著九六之爻,謂之《周易》。《初學記》廿一。《御覽》六百九。

伏羲葬南郡。或曰:冢在山 陽高平之西也。《三皇紀》。

太昊在位一百一十年，子孫五十九姓,傳世五萬餘歲。《唐文粹●陳鴻<大統紀序〉》。

女媧氏,亦風姓也。承庖犧制度。亦蛇身人首,一號女希,是為女皇。其末諸侯有共工氏,任智刑以强,伯而不王。以水承木,非行次,故《易》不載。及女媧氏没,次有大庭氏、柏皇氏、中央氏、栗陸氏、驪連氏、赫胥氏、尊盧氏、渾混氏、昊英氏、有巢氏、朱襄氏、葛天氏、陰康氏、無懷氏,凡十五世,皆襲庖犧之號。《禮記)正義一。《初學記》九。《御覽》七十八。

神農氏,姜姓也。母曰任姒,有喬氏之女,名女登，為少典妃。游於華陽,有神農首感女登於尚羊,生炎帝,人身牛首,長於姜水,因以氏焉。有聖德,以火承木,位在南方,主夏,故謂之炎帝。都於陳,作五弦之琴。凡八世:帝承、帝臨、帝明、帝直、帝來、帝衰、帝榆罔。《御覽》七十,又七十八。
(未完，待续)

帝王世紀第二　〈五帝〉

帝王世紀第二

帝王世紀第三　〈夏〉

帝王世紀第三

帝王世紀第四　〈殷商〉

帝王世紀第四

帝王世紀第五　〈周〉

帝王世紀第五

帝王世紀第六　〈秦〉

帝王世紀第六

帝王世紀第七　〈前漢〉

帝王世紀第七

帝王世紀第八　〈後漢〉

帝王世紀第八

帝王世紀第九　〈魏〉

帝王世紀第九

帝王世紀第十　〈星野　歷代墾田戶口數〉

自天地設闢，未有經界之制。三皇尚矣。諸子稱神農之王天下也，地東西九十萬里，南北八十五萬里。及黃帝受命，始作舟車，以濟不通。乃推分星次，以定律度。自斗十一度至婺女七度，一名須女，曰星紀之次，於辰在丑，謂之赤奮若，於律為黃鍾，斗建在

子，今吳、越分野。自婺女八度至危十六度，曰玄枵之次，一名天黿，於辰在子，謂之困敦，於律為大呂，斗建在丑，今齊分野。自危十七度至奎四度，曰豕韋之次，一名娵訾，於辰在亥，謂之大淵獻，於律為太蔟，斗建在寅，今衛分野。自奎五度至胃六度，曰降婁之次，於辰在戌，謂之閹茂，於律為夾鍾，斗建在卯，今魯分野。自胃七度至畢十一度，曰大梁之次，於辰在酉，謂之作噩，於律為姑洗，斗建在辰，今趙分野。自畢十二度至東井十五度，曰實沈之次，於辰在申，謂之涒灘，於律為中呂，斗建在巳，今晉、魏分野。自井十六度至柳八度，曰鶉首之次，於辰在未，謂之協洽，於律為蕤賓，斗建在午，今秦分野。自柳九度至張十七度，曰鶉火之次，於辰在午，謂之敦牂，一名大律，於律為林鍾，斗建在未，今周分野。自張十八度至軫十一度，曰鶉尾之次，於辰在巳，謂之大荒落，於律為夷則，斗建在申，今楚分野。自軫十二度至氐四度，曰壽星之次，於辰在辰，謂之執徐，於律為南呂，斗建在酉，今韓分野。自氐五度至尾九度，曰大火之次，於辰在卯，謂之單閼，於律為無射，斗建在戌，今宋分野。自尾十度至斗十度百三十五分而終，曰析木之次，於辰在寅，謂之攝提格，於律為應鍾，斗建在亥，今燕分野。凡天有十二次，日月之所躔也；地有十二分，王侯之所國也。故四方方七宿，四七二十八宿，合百八十二星。東方蒼龍三十二星，七十五度；北方玄武三十五星，九十八度（四分度之一）；西方白虎五十一星，八十度；南方朱雀六十四星，百一十二度。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。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，分為十二次，一次三十度三十二分度之十四，各以附其七宿間。距周天積百七萬九百一十三里，徑三十五萬六千九百七十一里。陽道左行，故太歲右轉，凡中外官常明者百二十四，可名者三百二十，合二千五百星。微星之數，凡萬一千五百二十星，萬物所受，咸系命焉。此黃帝創制之大略也。而佗說稱日月所照三十五萬里。考諸子所載，神農之地，過日月之表，近為虛誕。及少昊氏之衰，九黎亂德，其制無聞矣。洎顓頊之所建，帝嚳受定，則孔子稱其地北至幽陵，南暨交阯，西蹈流沙，東極蟠木，日月所照，莫不底焉，是以建萬國而制九州。至堯遭洪水，分為十二州，今虞書是也。及禹平水土，還為九州，今禹貢是也。是以其時九州之地，凡二千四百三十萬八千二十四頃，定墾者九百（一）〔三〕十萬（八）〔六〕千二十四頃，不墾者千五百萬二千頃，民口千三百五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三人。至于塗山之會，諸侯承唐虞之盛，執玉帛亦有萬國。是以山海經稱禹使大章步自東極，至于西垂，二億三萬三千五百里七十一步。又使豎亥步〔自〕南極，（北）盡於北垂，二億三萬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。四海之內，則東西二萬八千里，南北二萬六千里，出水者八千里，受水者八千里，〔經〕名山五千三百五十，（經）六萬四千五十六里。出銅之山四百六十七，出鐵之山三千六百九。以供財用，儉則有餘，奢則不足。以男女耕織，不奪其時，故公家有三十年之積，私家有九年之儲。及夏之衰，棄稷弗務，有窮之亂，少康中興，乃復禹跡。孔甲之至桀行暴，諸侯相兼，逮湯受命，其能存者三千餘國，方

於塗山，十損其七。民離毒政，將亦如之。殷因於夏，六百餘載，其間損益，書策不存，無以考之。又遭紂亂，至周剋商，制五等之封，凡千七百七十三國，又減湯時千三百矣。民眾之損，將亦如之。及周公相成王，致治刑錯，民口千三百七十一萬四千九百二十三人，多禹十六萬一千人，周之極盛也。其後七十餘歲，天下無事，民彌以息。及昭王南征不反，穆王失荒，加以幽、厲之亂，平王東遷，三十餘載，至齊桓公二年，周莊王之十三年，五千里內，非天王九儐之御，自世子公侯以下至於庶民，凡千①一百八十四萬七千人，除有土老疾，定受田者九百萬四千人。其後諸侯相并，當春秋時，尚有千二百國。二百四十二年之中，殺君三十六，亡國五十二，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，不可勝數。至于戰國，存者十餘。於是從橫短長之說，相奪於時，殘民詐力之兵，動以萬計。故崤有匹馬之禍，宋有易子之急，晉陽之（國）〔圍〕，縣釜而炊，長平之戰，血流漂鹵。周之列國，唯有燕、衛、秦、楚而已。齊及三晉，皆以篡亂，南面稱王。衛雖得存，不絕若綫。然考蘇、張之說，計秦及山東六國，戎卒尚存五百餘萬，推民口數，尚當千餘萬。及秦兼諸侯，置三十六郡，其所殺傷，三分居二；猶以餘力，行參夷之刑，收太半之賦，北築長城四十餘萬，南戍五嶺五十餘萬，阿房、驪山七十餘萬，十餘年間，百姓死沒，相踵于路。陳、項又肆其餘烈，故新安之坑，二十餘萬，彭城之戰，睢水不流。至漢祖定天下，民之死傷，亦數百萬。是以平城之卒，不過三十萬，方之六國，五損其二。自孝惠至文、景，與民休息，六十餘歲，民眾大增，是以太倉有不食之粟，都內有朽貫之錢。武帝乘其資畜，軍征三十餘歲，地廣萬里，天下之眾亦減半矣。及霍光秉政，乃務省役，至于孝平，六世相承，雖時征行，不足大害，民戶又息。元始二年，郡、國百三，縣、邑千五百八十七，地東西九千三百二里，南北萬三千三百六十八里，定墾田八百二十七萬五百三十六頃，民戶千三百二十三萬三千六百一十二，口五千九百一十九萬四千九百七十八人，多周成王四千五百四十八萬五十五人，漢之極盛也。及王莽篡位，續以更始、赤眉之亂，至光武中興，百姓虛耗，十有二存。中元二年，民戶四百二十七萬千六百三十四，口二千一百萬七千八百二十人。永平、建初之際，天下無事，務在養民，迄于孝和，民戶滋殖。及孝安永初、元初之間，兵飢之苦，民人復損。至于孝桓，頗增於前。永壽二年，戶千六百七萬九百六，口五千六萬六千八百五十六人，墾田亦多，單師屢征。及靈帝遭黃巾，獻帝即位而董卓興亂，大焚宮廟，劫御西遷，京師蕭條，豪桀並爭，郭汜、李傕之屬，殘害又甚，是以興平、建安之際，海內凶荒，天子奔流，白骨盈野，故陝津之難，以箕撮指，安邑之東，后裳不完，遂有寇戎，雄雌未定，割剝庶民，三十餘年。及魏武皇帝剋平天下，文帝受禪，人眾之損，萬有一存。景元四年，與蜀通計民戶九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三，口五百三十七萬二千八百九十一人。又案正始五年，揚威將軍朱照日所上吳之所領兵戶凡十三萬二千，推其民數，不能多蜀矣。昔漢永和五年，南陽戶五十餘萬，汝南戶四十餘萬，方之於今，三帝鼎足，不踰二郡，加有食

祿復除之民，凶年飢疾之難，見可供役，裁若一郡。以一郡之人，供三帝之用，斯亦勤矣。自禹至今二千餘載，六代損益，備於茲焉②。〈《後漢書・郡國志一》注。〉

〈①一本“千”作“一”，非。②臣昭案：謐《記》云春秋時有千二百國，未知所出。班固云，周之始，爵五而土三，蓋千八百國。轉相吞滅，數百年間，列國耗盡，至春秋尚有數十。〉

〈《郡國志五》注：“應劭《漢官儀》曰：永和中，戶至千七十八萬，口五千三百八十六萬九千五百八十八。又《帝王世紀》，永嘉二年，戶則多九十七萬八千七百七十一，口七百二十一萬六千六百三十六。應載極盛之時，而所殊甚眾，舍永嘉多，取永和少，良不可解。皇甫謐校覈精審，復非謬記，未詳孰是。”祥鳳按：“永嘉”當作“永壽”。《郡國志一》注所引永壽二年戶口數多訛字，宜依此校。〉

帝王世紀附錄

帝王世紀補遺

帝王世紀續補

帝王世紀考異